

# 黑龙江省县域经济发展突破年行动方案

(上接第四版)

## 四、组织保障

(一)压实工作责任。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提高政治站位,精心组织实施,市县两级要主动对标全省突破目标任务,制定实施方案,加强政策对接,抓好工作落实,把任务目标化、目标项目化、项目措施化、措施具体化,责任清单化。各市(地)要参照本方案,督导所辖区制定工作方案,推动共同发展。省发展改革委等有关部门要加强统筹协调、跟踪指导、督促落实,完善工作机制。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将各项任务纳入“四个体系”闭环工作机制推进。

(二)加强工作调度。建立省市县三级县域经济发展突破年行动工作专班,健全县域经济发展统计指标体系,建立定期调度机制,协调解决工作推进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重大事项及时向省委、省政府请示报告。

(三)强化绩效评价。开展县域经济发展综合评价,打好县域经济“擂台赛”,适时通报各县主要指标情况。强化评价成果运用,在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中,注重了解县域经济发展情况。夯实统计基层基础,提升数据质量。

(四)注重宣传引导。加强对发展县域经济的宣传,制定宣传方案,充分调动各方积极性。选树县域经济发展先进典型,发挥主流媒体引导作用,宣传县域经济发展突破年行动典型案例,形成各市县争先晋位、竞相发展的良好格局。

附件:

1.全省县域经济发展突破年行动主要指标表

2.各县县域经济发展突破年行动主要预期目标评价表

附件 1

## 全省县域经济发展突破年行动主要指标表

序号	主要指标	2024年完成	2025年目标	牵头单位
<b>一、经济总量</b>				
1	县域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7080.7	7500左右	省发展改革委
2	超100亿元县(个)	30	35以上	省发展改革委
3	超200亿元县(个)	5	7以上	省发展改革委
4	县域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3.7	5.5左右	省发展改革委
<b>二、产业结构</b>				
5	县域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速(%)	3.1	4以上	省农业农村厅
6	县域农产品加工转化率(%)	69	75以上	省农业农村厅
7	县域工业增加值增速(%)	1.9	6以上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8	县域工业增加值占县域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11.7	12.2以上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9	县域工业增加值占全省工业增加值比重(%)	21.8	22.8左右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10	县域战略性新兴产业营业收入增速(%)	0.7	15以上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11	县域转化重大科技成果(项)	78	130以上	省科技厅
12	县域产业项目投资(亿元)	520	600以上	省发展改革委
13	县域贷款余额增速(%)	8.9	10左右	黑龙江金融监管局 省地方金融管理局 人民银行黑龙江省分行
<b>三、企业主体</b>				
14	县域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户)	2449	2600以上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15	县域新培育创新型中小企业(户)	84	120以上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16	县域新培育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户)	59	80以上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17	县域省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户)	384	440以上	省农业农村厅
<b>四、财政实力</b>				
18	县域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351.3	380以上	省财政厅
19	县域税收收入(亿元)	143.7	155以上	省税务局
<b>五、居民收入</b>				
20	各县城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	5以上	省发展改革委
21	各县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	7.5以上	省农业农村厅

附件 2

## 各县县域经济发展突破年行动

### 主要预期目标评价表

序号	主要指标	2025年预期目标	评价部门
<b>一、经济总量</b>			
1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5.5左右	省发展改革委
<b>二、产业结构</b>			
2	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速(%)	4以上	省农业农村厅
3	工业增加值增速(%)	6以上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4	工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提高(个百分点)	0.5以上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5	转化重大科技成果(项)	2以上	省科技厅
6	产业项目投资增速(%)	15以上	省发展改革委
7	实际利用外资增速(%)	35以上	省商务厅
8	贷款余额增速(%)	10左右	黑龙江金融监管局 省地方金融管理局 人民银行黑龙江省分行
<b>三、企业主体</b>			
9	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户)	2以上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b>四、财政实力</b>			
10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	8以上	省财政厅
11	税收收入增速(%)	9左右	省税务局
<b>五、居民收入</b>			
12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5以上	省发展改革委
13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7.5以上	省农业农村厅

提升服务企业效能是打造一流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夯实实体经济根基的重要举措。为深入开展服务企业效能提升突破年行动,进一步深化能力作风建设,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需求导向,坚持改革创新和数字赋能双轮驱动,深入优化营商环境,在帮助企业“解难题、助把力”上下功夫求实效,推动全省高质量发展,制定本方案。

## 一、工作目标

2025年,服务企业意识进一步树牢,涉企市场环境、金融环境、政务环境、法治环境、人文环境等方面服务效能全面提升,企业满意度、获得感显著增强,形成一批含金量高、突破性强、企业可感知、可信可及并具有黑龙江辨识度的服务企业标志性制度创新成果。

(一)涉企市场环境更加有序便利。重大项目用地保障率达到100%,新增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超过110家,“代位注销”经营主体类型覆盖率达到100%。

# 黑龙江省科技成果产业化突破年行动方案

责编:王传来(0451-84692714) 执编/版式:李房浔

## 一、工作目标

2025年,全省就地转化重大科技成果650项以上,规模以上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增速达到6%以上,有研发投入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量增长20%以上。

(一)产业科技创新能力加快提升。布局重大攻关项目200项以上,支持重大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20项以上,研制首台(套)装备、首批次材料、首版次软件等创新产品80项以上。

(二)成果转化产业化加快推进。建设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600个以上,战略性新兴产业营业收入增长10%以上,推动发展航空航天、绥哈大齐生物制造等集群建设,制定哈尔滨航空国家级先进制造业集群建设三年行动方案,力争集群营收突破800亿元,实施《绥哈大齐生物制造先进制造业集群行动方案》,带动全省玉米加工业营收突破千亿级。打造冰雪经济新引擎,加快推动滑雪雪具、造雪造冰机器、无碳排放制冷、滑雪场索道等科技成果转化。

(三)成果转化生态加快建设。向市(地)、县属地企业选派200名以上科技总师,省属国有企业研发投入年度增幅达到12%以上,备案省属技术经理人100人以上,指导省属企业出资企业利用基金工具全年实现投资额度超4亿元。

(四)成果转化体制机制加快完善。推动以完善科技计划项目机制、职务科技成果全部赋权和资产单列管理、成果转化尽职容错免责机制为代表的改革措施落地。

## 二、重点任务

### (一)推动产业创新能力提升取得突破

1. 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强化“企业出题、科研解题、市场阅卷”导向,聚焦“4567”现代化产业体系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形成关键技术清单,重点围绕数字经济、生物医药、冰雪经济、航空航天、新材料、智能农机等领域布局重大攻关项目200项,突破重点产业领域关键技术50项以上。建立省自然科学基金企业发展联合基金,加强产业化应用导向,突出围绕产业需求立项。通过“揭榜挂帅”等重点研发计划立项方式,促进政府、企业和高校、科研院所共同出资、协同攻关。

2.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优化企业研发投入奖补等惠企政策。引导企业完善研发准备金制度。推动有研发投入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量增长20%以上,制定时间表,逐步实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投入“清零”行动。建立重点科技型临规企业库,设立省重点研发计划“重点临规企业专项”,推动30家临规高新技术企业成长为规模以上企业。支持企业牵头重大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20项以上,实施大中小企业梯度培育专项行动,新培育专精特新中小企业200家以上,新增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15家以上,新培育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10家以上。推动驻省央企围绕工业母机、新能源、航空航天等领域牵头实施重大科技项目50项以上。对符合国家完善重大技术创新薪酬激励条件的省属国有企业予以工资总额支持,在考核省属国有企业经济效益指标时,将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研发投入视同利润加回。省属国有企业研发投入年均增幅达到12%以上,建设成果产业化应用场景10个以上。推动标准化与科技创新互动发展,建设省级科技成果转化平台试点10家以上。

3. 建设高水平产业科技创新平台。实施企业科技创新平台培育行动,加快建设省重点实验室、省产业技术创新中心、企业技术中心等创新平台。鼓励企业牵头建设专业技术创新联盟和产业技术研究院,建立优秀劣势的动态管理机制。引导高校、科研院所依托企业研发项目组建攻关联合体100个以上。在商业航天、人工智能、人形机器人、新材料、生物医药等领域重点建设概念验证中心,中试熟化平台10个以上,新落地的成果转化项目为企业新增营业收入3亿元以上,熟化成果生成企业10家。实施制造业中试能力建设行动,建立中试验证平台储备库及动态调整机制,储备制造业中试平台50个以上。加快象屿(哈尔滨)、新成飞、鹤城等企业在中试平台建设。在产业集群、产业园区等片区新建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站10个以上,力争全省服务站总数达到135个以上。

4. 推进创新产品推广应用和迭代升级。着力破解实现技术突破、产品制造、市场模式、产业发展“一条龙”转化的瓶颈,引导重点企业围绕国家战略导向和市场需求,联合高校、科研院所等创新资源,研制首台(套)、首批次、首版次等创新产品80项以上。通过技术指导、宣传推广、供需对接等方式,提高创新产品技术水平和市场知名度,助力企业在推广应用中促进创新产品迭代升级。积极争取国家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首批次新材料保险补偿政策。

5. 提高园区成果转化承载能力。哈大齐自创区(国家高新区)要坚持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积极开展创新政策先行先试,不断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成为体制机制改革创新试验区、老工业基地和创新型城市转型示范区、创新创业生态标杆区,打造一流高科技产业园区和创新高地。建立哈大齐三市联动推进机制,推动“双自联动”改革实现突破,高新区要主动创新管理运行机制,全面探索采用“管委会+公司”运营模式,强化技术策源能力提升,加快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做大做强高新技术产业,力争承接成果转化企业20个,完成成果转化应用100项,园区生产总值增速达到7%,打造高新区高质量发展升级版。推动经开区建设专业化、市场化孵化载体,构建“孵化培育—技术赋能—产业链集聚—经济增长”全链条生态,经开区地区生产总值增速达到6%。

6. 吸引省外科技成果在我省转移转化。省市县有关部门定期组织企业赴省外开展成果对接活动,发现挖掘具备转化潜力的成果,支持企业持续跟踪、及时转化。鼓励省内企业与省外高校、科研院所合作建立新型研发机构、产业技术研究院等科技创新平台,引育一批创新团队到我省落地。鼓励我省高校省外校友、省外科技人才携带科技成果在我省创办科技企业。支持引进的成果转化项目申报省级科技计划。对省内企业购买高校、科研院所、新型研发机构科技成果并签订技术转让或技术许可合同,按照其实际支付额的20%给予资助,每项合同最高资助200万元。

### (二)推动科技成果项目化产业化取得突破

7. 科技支撑“4567”现代化产业发展。以科技成果赋能传统产业升级,重点推进煤化工、石化新材料、新能源汽车、新型储能、新医药等领域重点项目落地建设。深入实施制造业重大技术改造升级和大规模设备更新工程。加快制造业数字化转型,促进重点行业设备更新、工艺升级、数字化赋能、管理创新,打造更多具有黑龙江特色和竞争优势的“名品精品、经典产业”。深入实施战略性新兴产业倍增计划,重点推动新型直升机、大飞机配套产品、高性能复合材料、高精密轴承、智能农机装备产业化,实施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600个以上,战略性新兴产业营业收入增长10%以上,推动发展航空航天、绥哈大齐生物制造等集群建设,制定哈尔滨航空国家级先进制造业集群建设三年行动方案,力争集群营收突破800亿元,实施《绥哈大齐生物制造先进制造业集群行动方案》,带动全省玉米加工业营收突破千亿级。打造冰雪经济新引擎,加快推动滑雪雪具、造雪造冰机器、无碳排放制冷、滑雪场索道等科技成果转化。

8. 布局未来产业。以新兴产业的高端化升级和前沿技术的产业化落地为主线,招引头部企业“带土移植”,打造未来产业发展生态。重点推动人形机器人、卫星制造装备、深海产业装备、生物医药、基因数据与诊疗等领域项目产业化,完善产业链配套体系,形成高效、协同发展的产业生态系统。积极培育量子科技、自身智能、6G等未来产业。力争建设未来产业先导区2个,打造未来产业支撑平台3个,攻关未来产业前沿技术10项以上,研制标志性产品和成果20项以上,培育未来产业领域企业20户以上。聚焦“人工智能+新型工业化”,面向重点行业领域挖掘培育应用典型3个以上。

9. 推动现代农业发展。在11个项目县实施大豆玉米单产提升工程项目110万亩,力争推广大垄密植栽培技术6700万亩以上。建设69个单产提升整建制推进县(区),集中建设一批“百亩田”、“千亩方”、“万亩片”。发布《黑龙江省2025年农作物优质高效品种种植区划布局》,展示农作物品种700个(次)以上。推广先进适用气力式播种机,扩展高性能播种机作业面积,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稳定在99%以上。遴选省级畜禽核心育种场10个以上,完善良种繁育体系。强化省市联动、垦地共建机制,合力共建产业研究院。开展农业科技攻关行动,确保攻关示范点的水稻、玉米、大豆单产提升2%。推动崖州湾国家实验室粮油作物试验基地建设,招引海粮农业、大连泰丰、益海嘉里等领军企业,孵化培育3家以上高新技术企业。推进乳源功能成分精加工技术、玉米深加工副产物高效利用技术、桦树叶高附加值产品加工技术等成果转化。

10. 促进政校企产学研创新对接。组织省内高校、科研院所、投融资机构赴各市(地)围绕重点产业与科创企业进行精准对接,全年组织项目路演、创新创业大赛等高质量对接活动20场以上。实施科技总师选派工作,全年选派200名以上科研人员,帮助市(地)、县属地企业针对自身产业技术发展难题联合开展研发和成果转化,在省自然科学基金中设立校企对接专项。开展“成果转化月”行动。开展高校科研成果转化“三进三促”专项行动,组建高校医科成果转化联盟,全年组织对接专场活动40场以上,推动国家大学科技园、科技企业孵化器等积极参与活动,高校科技成果转化落地150项以上。加快科技服务业发展,采用“赛马”方式推动哈尔滨科技大市场深入运营,在组织实施技术交易、知识产权运营、成果转化推广、科技咨询、人才培养、科技企业孵化、科技金融等方面开展服务,促成技术合同成交额2亿元。

11. 加快创新创业生态圈建设。立足“科技成果产业化策源地”定位,打造校企联合创新平台,加大对校企合作项目的资金支持力度,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支持哈尔滨工业大学先研院建设,年度新增入驻企业30家以上,新增融资额1亿元以上。利用广告产业园部分楼宇建设哈尔滨工程大学深海未来产业园示范区。支持东北石油大学建设新质生产力研发中心,引入培育企业20家以上。推动哈兽研基因生物核酸疫苗研发平台建成,田美药业数字化智能工厂竣工投产。推动哈尔滨新区围绕人形机器人、商业航天、新材料等领域建设新质生产力产业园,入驻企业25家以上。全年支持校企合作项目50个以上,累计新生成科技型企业300家以上。

12. 加强技术人员队伍建设。制定《黑龙江省技术人员人备案管理办法》,备案省级技术经理人100人以上,全年开展技术人员培训20次以上,培训人员300人以上。大力开展创新创业教育培训,将创新创业教育纳入高校人才培养全过程,构建多层次、立体化的课程体系。推动具有职称自主评审权限的企业事业单位对技术经理人实行单独分组、单独确定通过率。高校、科研院所应当设置技术经理人职位,在成果转化收入中提取一定比例用于技术经理人奖励。

13. 强化科技金融支撑。建立常态化科技型企业融资需求对接机制,发挥金融机构作用,全年评价科技成果100项。建立高新技术企业融资担保代偿补偿机制,鼓励融资担保机构开发科技型企业创新积分制担保产品,新增获得融资担保科创企业200家以上。全省科技型企业贷款余额超过1100亿元人民币。用好黑龙江天使投资基金,全年投资初创企业不少于15家。指导省政府出资企业利用基金工具加大对“4567”现代化产业体系和“两重”、“两新”项目的投资力度,力争全年实现投资额超4亿元。

(四)推动成果转化机制改革取得突破

14. 推动科技计划项目改革。统筹2025年财政科技专项资金,建立基础研究、重点研发和成果转化接续支持机制,聚焦重点产业持续大力支持,避免“撒胡椒面”。对企业牵头技术创新项目,省级科技专项资金优先支持有研发投入的企业,提高企业配套资金比例。全面准确反映成果创新水平、转化应用绩效和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贡献,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调整、优化、清理各类科技专项资金的重要依据,增强科技专项资金的实效性。落实好中试基地奖补、企业研发投入奖补、省重点研发计划